

Call Me

By

Your Name

请以
你的名字
呼唤我

这个世界 再无秘密
爱上你,就是我 唯一的秘密
而我只愿 与你分享

*This world
is no
more secret*

*Falling in love with you
is my
only secret
And
I wish to
share with you*

「美」
安德烈·艾席蒙 著
Andre Aciman
权景——译

怎么样的渴望,能如此灼烧灵魂;怎么样的思念,能刺痛每一根神经末梢,想要靠近,不敢靠近;想要推开,不舍推开;当猛烈的火焰包裹住两人,这世上,只剩彼此搏搏狂跳的心。我喃喃向你说:请,以你的名字呼唤我。

◆《出版人周刊》年度好书! ◆《纽约时报》注目好书! ◆《华盛顿邮报》年度好书! ◆亚马逊网站年度好书/最佳小说

[美]

安德烈·艾席蒙 著

André Aciman



权景——译

请以 你的名字 呼唤我

*Call Me
By
Your Nam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请以你的名字呼唤我/ (美) 艾席蒙著; 权景译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12.5

ISBN: 978-7-5057-3011-3

I. ①请… II. ①艾… ②权…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95855 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01-2012-1777

Copyright ©2007 by Andre Aciman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s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书名 请以你的名字呼唤我

著者 (美) 艾席蒙

译者 权景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东莞市信誉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 880×1230 32 开

8 印张 100 千字

版次 2012 年 8 月第一版

印次 2012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3011-3

定价 29.8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1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第一部

回头不试

更待何时

001

第二部

莫奈的历程

063

第三部

圣克雷旺症候群

157

第四部

流连忘返处

197

目录

CONTENTS

回头不试，更待何时？ | 第一部

“回头再说！”那字眼、那声音、那态度。

我从未听过任何人用“回头再说”这句话来道别。听起来刺耳、简慢轻蔑，语气中有着隐藏的冷淡，感觉说话的人似乎不情愿再见到你或收到你的音信。

这是我关于他的第一个记忆，至今依稀可闻。回头再说！

“回头再说！”那字眼、那声音、那态度。

我从未听过任何人用“回头再说”这句话来道别。听起来刺耳、简慢轻蔑，语气中有着隐藏的冷淡，感觉说话的人似乎不情愿再见到你或收到你的音信。

这是我关于他的第一个记忆，至今依稀可闻。回头再说！

闭上眼睛，说出这句话，我仿佛一下子又回到多年前的意大利：我沿着林荫车道走，看着他走下出租车，身上是件宽松的蓝衬衫，领口大敞，戴着太阳眼镜、草帽，露出大片肌肤；下一刻，他就跟我握手，把背包递给我，从出租车后备厢里拿出手提箱，寒暄着问我父亲是否在家。

一切或许始于那个地方、那个瞬间：那件衬衫、卷起的衣袖、浑圆的脚后跟在磨损的布面平底凉鞋里滑进滑出的样子、急着试探通往我们家的那条砾石道热腾腾的温度，迈开的每一步伐仿佛都在问着：“哪条路通往海边？”

今年夏天的来客，又一个讨厌鬼。

接着，背对出租车的他几乎不假思索地挥挥空着的那只手，朝车上另一位或许是从车站一起拼车过来的乘客吐出一句漫不经心的“回头再说”。没加上名字，没有一句俏皮话来缓和告别时那种不甚愉悦的气氛，什么都没有。他那简短的道别显得快活、唐突、干脆——随你怎么说，他才不在乎。

看着吧，到时候他也会这样跟我们道别。用一个粗鲁又马虎的“回头再说”！

同时，我们得忍受他漫长的六个星期。

我有点害怕。他肯定是那种难以相处的人。

不过，我也可能会慢慢喜欢他。从他圆圆的下巴到圆圆的脚跟。接着，几天之内，我会开始恨她。

正是他，几个月前照片还贴在申请表的人，带着让人不由得喜欢的亲和力，活脱脱出现我眼前。

为了指导年轻学者在出版之前修改书稿，我父母年年接待夏季来客。每年夏天有六个星期，我必须腾出卧室，搬进走廊尽头那间祖父曾经住过的狭小的多的邻室。寒冬时节，当我们告别这里住进市区，那个阁楼的小房间就成了临时的工具间、储藏室，并且谣传与我同名的祖父长眠之后仍在那里面磨牙。夏季访客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基本上能够随心所欲使用屋内的任何设施，只要每天花一个小时左右帮父亲处理来往信件和分类文件即可。他们最后往往成了我们家的一分子。连续接待了十五年后，如今不只是圣诞节，一年到头，明信片或礼物都会如雪片般飞来。寄东西来的人宛如我们家的一分子，每次来到欧洲，总会带着家人特地造访B城几日，到曾

经短暂落脚的地方来趟怀旧之旅。

用餐时刻往往会多两三位客人，有时候是邻居或亲戚，有时候是同事、律师、医生等等名流，在前往自家的夏季别墅前顺路来探访我的父亲。有时候我们甚至开放餐厅给偶尔来访的夫妻或情侣旅客，他们因耳闻这栋老别墅，单纯想来一窥究竟。这些人受邀与我们共餐时，简直心醉神迷，然后热情地闲聊关于自己的一切。总在最后一分钟才接到这种临时通知的玛法尔达则会端上她的拿手菜。私底下内敛害羞的父亲其实最喜欢听在某些领域学有专长的新星以数种语言高谈阔论；伴着几杯玫瑰红下肚，坐在午后炎热的夏日阳光下，人难免变得呆滞。我们总把这段时光称为“正餐苦差”——过不了多久，那些即将长住六周的访客也会这么说。

一切或许始于他抵达不久后某一次磨人的午餐。当时他坐在我旁边，我总算注意到尽管那年夏天他在西西里岛逗留时晒得有点黑，但他掌心的颜色和他脚底、喉咙、前臂内侧一般白皙柔软，因为没有太多暴露在太阳下，几乎是淡粉色，像蜥蜴腹部一样光亮平滑。私密、纯洁、青涩，就像运动员脸上的红晕，像暴风雨夜的黎明曙光，透露了一些我完全不需要去问的事。

一切或许始于午餐后那些无止无尽的空闲时段，大伙儿都穿着泳衣，在屋子内外闲晃或躺倒来消磨时间，直到终于有人提议到礁石那边去游泳。不论是近亲远邻、朋友、朋友的朋友、同事，或随便哪个愿意敲我们的门、询问可否借用网球场的人，人人都被欢迎来这儿自由闲逛、游泳，与我们一同用餐；如果待得够久，当然还可以在客房留宿。

又或者一切始于海边。或在网球场上。或者就在他刚到的第一天，我们第一次并肩同行，我遵照嘱咐为他介绍房子，带他参观周边。走着走着，我总算带他深入到偏僻区域那块仿佛无边无际的荒地，通过那道古老的锻铁金属门，往曾经连接B城与N城、如今弃置已久的那段铁轨走去。“附近有废弃火车站吗？”他抬眼望向烈日下树林深处的另一头，或许是想对屋主的儿子提出恰到好处的问題。

“没有，附近从来就没有火车站。火车只是随叫随停。”他对火车很好奇，因为铁轨看起来那么窄。是有皇家标志的无顶货车，我解释道。现在是吉普赛人住在里面。从我母亲少女时期到这儿来避暑时，他们就住在那里，还把两截脱轨的货车拖到更远的内陆去了。我问他想看吗？“回头再说。或许吧。”有礼的冷淡，仿佛他识破了我以不合时宜的热情去讨好他，还立刻一把推开我。

这刺痛了我。

不过，他倒说想在B城的银行开户，然后去拜访那位意大利译者，那是他的意大利出版商为他聘请的。

我决定骑单车带他过去。

骑车时的对话不比步行时顺利。途中，我们停下来找东西喝。烟草店酒吧里漆黑一片，空荡荡的，老板正用气味强烈的氨水拖地，我们忙不迭地离开了。一只寂寞的乌鸦栖息在地中海松上唱出几个音符，旋即被喋喋不休的蝉鸣淹没。

我大口大口喝着大罐矿泉水，递给他，然后再拿回来喝。我洒了一些在手上，擦一把脸，再沾湿手指梳理头发。水不够凉，气泡太少，留下意犹未尽的那种渴。

——大家在这里都做些什么？

——不做什么，等夏天结束。

——那么，冬天做什么？

答案到了嘴边，我不禁露出微笑。他领会我的意思，说道：“先别告诉我：是等夏天来，对不对？”

我乐意让人看穿心思。这个人会比他的“前辈”更早意会到“正餐苦差”。

“其实，一到冬天，这里变得非常灰暗。我们来这里是为了过圣诞。否则这里杳无人烟。”

“除了烤栗子、喝蛋奶酒之外，你们圣诞节在这里还做什么？”

他在逗我。我露出和之前一样的微笑。他领悟了，不再说什么，于是我们笑起来。

他问我都做些什么。我说打网球。游泳。晚上出门。慢跑。改编乐曲。读书。

他说他也慢跑。一大早就出门。这附近去哪里慢跑？大抵来说，是沿着海滨大道。如果他想看看，我可以带路。

就在我又有点喜欢他的时候，他给了我一记当头棒喝：“回头再说。或许吧。”

我把“读书”放在爱好的最末位，因为我认为以他截至目前为止表现出来的任性固执与满不在乎，阅读对他来说应该是敬陪末座。但几个小时后，我想起他刚刚完成一本探讨赫拉克利特^①的书，“阅读”在他的生活中可能并非微不足道。我意识到我必须机灵点，改弦易辙，让他知道我真正的兴趣是跟他一致的。然而令我心烦意乱的并不是替自己扳回一城所需要的复杂策略，而是害怕讨人嫌的疑虑让我

终于醒悟：虽然当时，或我们在铁轨旁闲聊时，我一直不露痕迹、甚至不愿承认地努力想要赢得他的好感——然而却徒劳无功。

我提议带他去圣吉亚科莫（访客都很喜欢那里），登上我们戏称为“死也要看”^②的钟塔顶端时，我不该笨到只是呆站着吐不出一句机智的反驳。我原以为只要带他登上塔顶，让他看看这城镇、这片海、永恒的景致，就能争取到他的认同。可是不然。又是一句“回头再说”！

但一切的开始也可能比我想的要晚得多，在我浑然不觉的时候。你看见某个人，但你其实没把他看进眼里，他尚在幕后准备登场；或者你注意到他了，可是没有触动，没有“火花”，甚至在你意识到某个存在或有什么困扰你之前，你所拥有的六个星期就快要过完，而到那时候他要么已然不在，要么即将离开。基本上你此时正忙乱地要去正视并接受些“什么”，这个“什么”在你混沌不知的情况下，当着你的面酝酿了数周，它所有的症状都逼着你不得不说出我想要。我们会问自己：怎么没能早点明白？我一向清楚欲望为何物啊。然而，这次它就这么悄悄溜过，不着痕迹。我迷恋他每次看破我心思时脸上闪现的那抹瞬间明媚的狡黠微笑，而我真心渴望的其实是皮肉，只是他的身体而已。

他来后第三天的晚餐上，我向客人解释我正在改编的海顿《耶稣临终七言》时，感觉到他正盯着我看。那年我十七岁。由于我是桌上最年轻、讲话可能最没分量的，因此我养成了尽可能以最精简的语句传达最多讯息的习惯。我讲得很快，给人一种我说话总是慌慌张张、含糊不清的印象。解释过我正在改编的东西之后，我意识

到最热烈的目光从我左边投射过来，使我有刺激和飘飘然的感觉；他显然感兴趣——他喜欢我。当时，事情并没有那么困难。当我好整以暇，总算转身面对他，与他四目相接时，却遭遇冷冰冰的怒目相向。那是玻璃般带着敌意且近乎残忍的东西。

这令我不安到极点。我何苦受这种罪？我希望他再对我好，再跟我一起笑，就像几天前在废弃铁轨那儿一样，同样那个下午，我向他解释B城是意大利唯一能让区间公交载着基督一路急驰而去的城市。他立刻笑了出来，听出我在影射卡罗·列维^③的书。我喜欢我们的心似乎平行前进，我们总能立刻猜出对方在玩什么文字游戏，却保留到最后一刻。

他会是个难缠的邻居，我想最好离他远一点。一想到我几乎爱上他的手、他的胸膛、他生来从未接触粗糙表面的脚，他这些部位的肌肤……还有他的眼睛。当他另一种比较和善的凝视落在你身上，感觉就像耶稣复活的奇迹，看再久也不厌倦，反而得一直盯着看，好知道为什么总看不腻。

我必定也曾对他投射出同样恶毒的眼光。

有那么两天，我们的对话突然暂停。

在我们两间卧房共用的长阳台碰上，也是完全回避，只有敷衍了事的你好、早安、天气不错，完全是肤浅的闲扯。

接着，没有解释，一切又恢复原状。

今天早上想去慢跑吗？不，不怎么想。那么，我们游泳吧。

新恋人带来的痛苦、狂喜、刺激；盘旋在咫尺之遥，这许多幸福的承诺；在我可能误解、不想失去、每逢转折必定先揣度一番的人之间寻寻觅觅；我用对待每个我想望、渴望被想望人那种拼了

命的狡猾；我立起重重屏障，仿佛自己与世界之间有着许多层的纸拉门；想把其实从来不曾加密的东西编码再解码的强烈冲动——如今这一切全始于奥利弗到我们家来的那个夏天。这些印记在那年夏天的每一首流行歌曲里，在他寄宿期间与其后我所阅读的每一本小说里，在热天迷迭香的气味，以及午后蝉鸣发狂似的嘶叫声里——直到当时，年年伴我成长的、熟悉的气味与声音，突然触动我，多了一种永远晕染上了那个夏天里历历情景色彩的韵味。

又或者一切始于他来的第一周：我见他仍然记得我是谁，没有忽视我，使我感到如此振奋，仿佛能够在前往花园的路上与他相遇，而不必佯装没注意到他，已经是一种奢侈的享受。第一天早晨，我们一早就去慢跑，一路跑到B城。第二天一早我们去游泳。接着，隔天，我们又去慢跑。我喜欢跟在满载牛奶的货车旁边跑，或跟在正准备好要开始做买卖的杂货商或面包师傅旁边跑，或趁连个鬼影也没有的时候沿着海岸跑，我们家的房子看起来像遥远的海市蜃楼。我喜欢我们俩并列而行，左脚对右脚，同时撞击地面，在岸边留下脚印；我想回到那儿，偷偷地，把脚轻踩在他留下印记的地方。

每天交替着游泳、慢跑只不过是读研究生时的“例行公事”。安息日那天他跑步吗？我开玩笑问道。他始终保持运动的习惯，就算生病了也一样，必要时他会在床上运动。甚至连前一夜跟新对象上床，一大早他仍然去慢跑。他说唯一没运动那次是因手术的关系。我问他为什么动手术，那个我发誓决不再诱发他讲的答案如同面露奸笑的弹簧玩偶般“啪”的一声向我袭来。“回头再说。”

或许因为他喘不过气来，不想多话，或者他只是想专心游泳或

跑步。或者这可能是他激励我再接再厉的方式，完全没有恶意。

然而在最意想不到的时刻，有些令人既寒心又反感的阻碍悄悄出现在我们之间。几乎像是故意的；他让我松懈、再松懈，然后使劲抽掉任何类似友谊的东西。

钢铁般冷酷的眼神总是一再回来。有一天，我在后花园游泳池畔那张“我的桌子”旁练吉他，他就躺在附近的草地上，我立刻认出那种凝视。我专注在指板上的时候，他一直盯着我看，等我突然抬起头来，想看看他是否喜欢我演奏的曲子，那种眼神又出现了：锐利、冷酷，像亮晃晃的刀刃，在被害人瞥见时旋即收回。他给我一个平淡的微笑，仿佛说：现在没必要隐藏。

要与他保持距离。

他必定注意到我的震惊，似乎为了补偿我，他开始问我关于吉他的问题。我警戒心太强，无法坦诚回答他。听到我慌乱的回答，他猜想或许还有什么我没表现出来的问题。“甭解释了，再弹一遍就是了。”“可是我觉得你讨厌这首曲子。”“讨厌？你为什么那么想？”我们争论不休。“你弹就是了，好吗？”“同一首？”“同一首。”

我起身走进客厅，打开大落地窗，好让他听见我在钢琴上弹同一首曲子。他跟我走到半途，然后倚着木窗框听了一阵儿。

“你改了。这不是同一首。你做了什么？”

“我只是用李斯特的即兴风格来弹。”

“再弹一次就是了，拜托！”

我喜欢他假装恼怒的样子，所以我又重新开始弹这首曲子。

过了一会儿。“我不敢相信你又改了。”

“恩，一点点。这是类似布索尼改写李斯特版本的弹法。”

“你就不能照巴赫写的来弹吗？”

“可是巴赫从来没写过吉他的版本啊。说不定他根本不是写给大键琴的。事实上，我们甚至不确定这曲子究竟是不是巴赫写的。”

“当我没求你。”

“好啦好啦，不必这么激动啊。”轮到我假装勉强同意。“这是我改编的巴赫，没有布索尼和李斯特的成分。是年轻时的巴赫献给兄弟的作品。”

打从第一次弹，我就很清楚这部作品的哪个乐句撩动了。每当我演奏到那一段，都把它当做一份小礼物送给他，因为那的确是献给他的，那象征我美丽的部分、不必是个天才就能理解的部分，它激励我加入一段长长的华彩乐段，只为了他。

我们在调情，而他必定远比我早看出端倪。

当晚在日记里，我写道：“我说我认为你讨厌那部作品确实是有点夸张了。我真正想说的是：我觉得你讨厌我。我希望你说服我事实正好相反，你也就这么做了。但为什么明天早上我就不再相信？”

所以他也有这一面——看过他如何从冷若冰霜变得如阳光温煦后，我对自己这么说。

我或许也问过：我是否一样反复无常？

附注：我们都不是专为一种乐器而生：我不是，你也不是。

我一百个愿意给他贴上棘手难缠、拒人千里的标签，然后与他再无瓜葛。但他的只字片语，都能让我从摆臭脸变成我什么都愿意为他弹，直到他喊停，直到午餐时间，直到我手指上的皮一层一层

剥落，因为我喜欢为他效劳，愿意为他做任何事，只要他开口。我从第一天就喜欢上他，即使我双手献上的友谊只得到了他冷冰冰的回应，我也永远不会忘记我们之间的这次对话，而且不会忘了要驱散暴风雪、重回艳阳夏日，有的是好办法。

而我忘记在那个许诺里加的一个注记是：冰霜和冷漠更有的是办法，能立即撤销所有在晴朗日子里签署的和平休战书。

接着是七月那个星期天的下午，屋子突然空了，只剩我们俩，火迅速在我五脏六腑间呼啸蔓延开来——“火”是当晚我试图在日记里理清这件事时，第一个想到、也是最简单的字眼。我待在房间里，以一种惊恐又期待的恍惚状态紧缚在床上，等待再等待。那不是激情的火，不是摧残的火，而是让人麻痹瘫痪的东西，像子母弹的火那样吸光周围的氧气，让你气喘吁吁，内脏受到撞击，真空状态撕碎每一个活着的肺组织，让你口干舌燥。你希望谁也别说话，因为你无法开口；你祈求没人要你移动，因为你的心脏阻塞，跳得飞快，还来不及让任何东西流过狭窄的心室之前，似乎已经要喷出玻璃碎片。那火是害怕，是恐慌，仿佛再多捱一分钟，如果他还不来敲我的门我就会死——但与其现在来到，我宁可他永远别来。我将落地窗打开一条小缝，只穿着泳衣躺在床上，全身犹如着火一般。这片火犹如恳求着：拜托，求你了，告诉我我错了！告诉我这一切都是我的想象，因为这对你来说也不可能是真的；如果对你来说也是真的，那么你就是世上最残忍的人。仿佛被我的祈祷召唤而来，下午他终于真的没敲门就走进我的房间，问我为什么没跟其他人一起去海边，此时我满脑子只想说：为了跟你在一起——虽然我说不出口。为了跟你在一起，奥利弗。无论穿不穿泳衣都好。我想